

广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0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0 年，我局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根据省市关于 2020 年度政务公开工作部署，紧紧围绕我局中心工作，全面推进政务公开，扎实做好责任落实、制度制订、创新公开形式、保障信息公开多元化等工作，进一步规范公开程序、完善公开内容、明确公开重点，保证政务公开内容的全面性、及时性和准确性。

依法依规主动公开政府信息。通过门户网站、政府公报、微博微信、新闻媒体等不同渠道和方式发布政府信息 6200 余 条，全年未发生公开虚假、不完整信息的情况。建立健全印发文件的公开属性评估调整及公开机制，调整 3 份文件的公开属性，对 13 份已主动公开的失效文件在门户网站上进行标注。

及时接收和规范答复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完善依申请公开答复意见会商机制，进一步规范答复文书格式。全年接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18 宗，做到了及时接收，规范答复。

完善制度规定，规范政府信息管理。完善信息发布审查、信息公开申请答复、信息档案管理、信息主动公开流程等各项机制流程，修

订《政府信息公开实施细则》《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》等，确保信息公开规范有序、安全高效。

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。规范门户网站栏目设置，提升信息公开发布功能，将门户网站列为公开信息的重要途径，2020年访问量达89万余次，发布稿件量2917件次、新闻动态1651条。高效运用微信公众号、微博，全年微信公众号推送47期236篇、微博推送1303条。

注重政务公开监督保障，妥善处置政务舆情。安排人员积极参加市级政务公开培训，配强充实政务公开工作队伍，举办本级政务公开培训。加强舆情分析研判，编辑《舆情月报》11期，为领导科学决策提供参谋作用。加强与各区城管部门联动，与网民互动，稳妥处置“黄埔区城管局副局长感染新冠肺炎”“口罩广州”等负面舆情。对于群众在门户网站、微信、微博平台及电话等渠道反映的咨询、投诉类信息，均做到了按时办结，未出现群众在政务公开方面的投诉情况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
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8	8	85
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
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12	6	0	0	0	0	118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2	1	0	0	0	0	3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23	1	0	0	0	0	24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14	0	0	0	0	0	14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1	0	0	0	0	0	1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1	0	0	0	0	1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3	0	0	0	0	0	3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3	1	0	0	0	0	4
		8. 属于行政查	0	0	0	0	0	0	0

	询事项							
(四)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25	1	0	0	0	0	26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另行制作	16	0	0	0	0	0	16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25	2	0	0	0	0	27	
(七) 总计	110	6	0	0	0	0	116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4	1	0	0	0	0	5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存在的主要问题。一是队伍建设有待加强，专业素质还需进一步提高，还存在对政府信息公开的尺度难以把握等问题。二是公开的意识还有待提高，少数人对政务公开工作认识不足，主动性不强，社会公众对政府信息公开参与度不高，前来咨询、查阅和申请的人数较去年提高不多。三是政策文件的解读形式还需进一步丰富，解读形式的单调不利于一般群众对公开信息的接收和理解。

（二）改进情况。一是调整人员，配强充实政务公开工作队伍，扩大政务公开业务培训参训范围，组织学习政务公开工作要点，剖析依申请公开典型案例，促使了全局工作人员提高主动公开信息的意识和业务技能。二是丰富政策文件解读形式，通过数据、答问等方式进行了形象化、通俗化解读，在文字材料的基础上，增加了图片、图表、音频等形式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